2019年全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

一、涉考人员应在面试前14天，通过全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客户端“蒙速办”APP、微信、支付宝平台，完成本人电子健康码的申领，并于面试当天按照要求出示。健康码为绿码、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者方可进入考点。参加面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及手套，除身份确认需摘除口罩以外，应全程佩戴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二、“健康码”非绿码的人员，以及考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旅居史但无发热（腋下37.3℃以上）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腹泻等任一症状（以下称相关症状）的人员，须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（或既往血清特异性IgG抗体检测阳性）的证明材料方可参加面试。

“健康码”非绿码的人员，以及考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旅居史且有相关症状的人员，须在我区定点医院进行诊治，并提供考前7天内2次（间隔24小时以上）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方可参加面试。

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密切接触者，应当主动向兴安盟人事考试中心报告。除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外，还须出具肺部影像学检查无异常的证明，方可参加面试。

三、涉考人员应认真阅读和签署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》，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，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取消其相应资格。如有违法行为，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**本人已认真阅读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(证明)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配合面试实施过程中的防疫措施，并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**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承诺人公民身份号码：

承诺时间：  2020年9月   日